

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

107 年聽障羽球、保齡球 C 級裁判研習會實施計畫書

教育部體育署臺教體署全(二)字第 1070024484 號書函核定

一、 依據：

教育部體育署 107 年 7 月 19 日臺教體署全(二)字第 1070024484 號函及本會運動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

二、 目的：

(一) 提供聽障績優運動選手轉型及服務的機會，俾利透過投入各級聽障運動競賽執法的機會，使參賽經驗能夠傳承不輟，從而提升聽障運動競技水準，並激發下一代聽障選手見賢思齊的意識。

(二) 提供有志從事聽障運動裁判服務工作之社會人士學習及取得資格的機會，擴大聽障運動裁判的來源並提升品質。

三、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四、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

五、 研習種類：羽球、保齡球(各 30 名為限)

六、 研習日期及地點：

(一) 羽球：9 月 7 日至 9 日(星期五至日)；救國團劍潭青年活動中心(報到及學科授課)、臺北市立大同高中(術科)。

(二) 保齡球：9 月 14 日至 16 日(星期五至日)；桃園晶悅大飯店(報到及學科授課)、大桃園保齡球館(術科)。

七、 報名條件及授證方式

(一) 凡年滿 20 歲之聽障運動選手及有志投入聽障運動競賽裁判服務工作之社會人士，皆可報名參加。

(二) 報名日期及方式：

(1) 「羽球」報名自即日起至 8 月 30 日(星期四)止。

- (2) 「保齡球」報名自即日起至9月6日(星期四)止。
- (三) 填寫報名表格，檢附每運動種類報名費各新臺幣600元整(報名費使用於支付手語翻譯費、實務操作場地費、教學材料費等)，親送或掛號郵寄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55號2樓214室-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收。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 (四) 每梯次運動種類研習學員以30名為限，若報名截止日前額滿，即停止受理報名。
- (五) 凡完成全部課程，結業測驗成績80分以上，且無缺課一節或遲到早退二次以上情事者，授予專項C級裁判證。並優先聘請於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之各級競賽擔任裁判工作。
- (六) 測驗及格者於結業時繳交2吋半身照片1張及裁判證工本費200元整(含掛號郵資)。
- (七) 如報名截止日後之報名人數未達8(含)人以上者，則取消該項研習會之辦理，並由本會公告後生效，已完成報名程序之學員將退還報名費。
- (八) 如經報名完成而未到課者，本會得於扣除已支出之行政作業相關費用後辦理退費。

八、課程內容

(一) 羽球

時間/日期	9月7日(五)	9月8日(六)	9月9日(日)
08:30-10:00	始業式	羽球判例解析	術科臨場實習 與測驗
	聽障運動 發展趨勢		
10:10-10:30	休息		
10:30-12:00	裁判職責	羽球判例解析	術科臨場實習 與測驗
12:00-13:30	午餐		
13:30-15:00	羽球最新 規則解析	羽球競賽實務 及紀錄方法	學科測驗
15:00-15:20	休息		
15:20-16:50	羽球最新 規則解析	羽球競賽實務 及紀錄方法	檢討與回饋

(二) 保齡球

時間/日期	9月14日(五)	9月15日(六)	9月16日(日)
08:30-10:00	始業式	保齡球 判例解析	競賽實務 與場試
	聽障運動 發展趨勢		
10:10-10:30	休息		
10:30-12:00	裁判職責	保齡球 判例解析	競賽實務 與場試
12:00-13:30	午餐		
13:30-15:00	保齡球最新 規則解析	保齡球競賽實 務及紀錄方法	學科測驗
15:00-15:20	休息		
15:20-16:50	保齡球最新 規則解析	運動專項執法 手語	檢討與回饋

九、學員報名後得由本會向就讀學校或服務單位辦理公假登記，惟未完成全部研習課程者，本會將主動函告前述單位。

- 十、 凡參與本會研習並通過測驗取得 C 級裁判證者，得依考核成績序位及個人服務意願納為「2019 年臺北世界聽障羽球錦標賽」或「2019 年桃園世界聽障保齡球錦標賽」之賽務團隊參與競賽服務相關工作。
- 十一、 本活動由本會為全體學員投保 100 萬元額度之團體平安險。
- 十二、 本實施計畫書經陳報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